

证券代码：831566

证券简称：盛大在线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0:00-1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566	盛大在线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二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25-004 号和 2025-005 号。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公司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审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八）审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为子公司授信、贷款提供担保额度》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融资、票据融资、开具保函、衍生品交易等业务，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此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无偿为子公司在 2025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此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盛大在线：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为子公司授信、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号）。

（十）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增加闲置资金的利用率，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以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及投资收益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最终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及收益分配方式以实际签署协议的约定为准。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此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盛大在线：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号）。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09 时至 10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52、656 号 208 室）；联系人（惠东）；联系电话（021-31833535-20068）；联系传真（021-6631818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盛世大联在线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